囊谦县2022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

年底调整实施方案

为充分发挥财政涉农资金的使用效益，落实脱贫摘帽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保障，根据《中央财政部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财农〔2021〕22号）、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青政办〔2016〕123号)和青海省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反馈全省脱贫县2022年度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实施方案审核意见的通知》（青乡振组办〔2022〕15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中央、省、州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效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切实统筹财政涉农资金，集中财力办大事、办实事，优化财政涉农资金使用机制，提高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的精准度和使用效益，履行好中央、省、州关于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的各项工作任务，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二、工作目标

为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根据囊谦县乡村振兴实施方案总体要求，结合我县“十四五”规划，通过涉农资金整合，形成“多个渠道引水、一个池子蓄水、一个口子放水”的财政涉农资金投入新格局。重点围绕产业扶持、社会保障、特殊救助、转移就业等路径，以巩固脱贫成果为导向，以乡村振兴规划为引领，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撬动金融资本和社会帮扶资金投入乡村振兴，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精准度和效益。通过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等项目的实施，逐步实现乡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目标。

三、计划整合情况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青政办〔2016〕123号)要求的整合资金范围、资金的到位情况，2022年我县计划纳入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专项纳入整合资金规模22,703.20万元，计划整合资金规模19177.34万元，实际整合资金规模19177.34万元，资金构成为：

**（一）中央财政资金17131.2万元，计划整合14057.19万元。**其中：

1、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10563万元，计划整合8082.54万**元；**

2、水利发展资金986万元，计划整合645万元；

3、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150万元，计划整合150万元；

4、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333万元，计划整合333万元；

5、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用于一般公路建设项目资金5099.2万元，计划整合4846.65万元；

**（二）省级财政资金5572万元，计划整合5120.15万元**

四、整合资金安排项目情况

（一）农业生产产业发展类（7项1591.76万元）

**1.囊谦县黑青稞啤酒生产线引进采购安装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1892.2万元，年内计划投资**241.2**万元。

建设内容：购置啤酒生产线1条，包括原料处理系统、糖化系统、发酵系统、酵母扩培系统、CIP清洗系统站、工艺水罐系统、空压系统、过滤系统、能源系统、控制系统以及灌装等设备，布置参观通道。

受益情况：为项目区提供了新的就业机会，安置城乡剩余劳动力 40人就业，减轻了社会再就业的压力，有利于社会的安定团结，增加居民经济收入，提高生活水平，构建和谐社会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绩效目标：促进囊谦县产业振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有力举措，将进一步提高囊谦县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积极推进“企业+基地+农户+市场”的产业化经营模式，形成黑青稞种植、收购、运输、加工、销售等为一体的产业链，引导农民种植优良青稞农作物，形成农业效益增长、农民增收长效机制。

建设期限：2022年10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囊谦县香达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乡村振兴局

2.**囊谦县产业带动黑青稞啤酒厂功能完善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280**万元，年内计划投资99.06万元。

建设内容：厂房、设备用房及库房增加外墙保温，共计3312㎡；设备用房彩钢坡560㎡；厂房及库房防水树脂瓦屋面1870㎡；改造60㎡公共卫生间一间及配套35m³玻璃钢化粪池1座；厂房内购置成品公厕一座；厂内维修供水管道200m；购置50m³保温储水箱1套、电锅炉设备1套及净水设备1套

受益情况：随着啤酒厂的建立，吸纳当地劳动力 23 人，直接带动当地建档立卡贫困户 23 户，每人每年发放劳动力工资及福利收益为 3.6 万元。黑青稞啤酒所需原料黑青稞从囊谦县周边农牧户中购买，可增加当地农牧户经济收入，以订单的模式优先考虑贫困户。

绩效目标：项目建成后，县域内农业生产结构得到优化调整，特色农业经济加快发展，贫困群众收入增加，农牧民的生产、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项目区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促进贫困地区经济、社会、生态的可持续发展和贫困群众稳定脱贫。

建设期限：2022年10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囊谦县香达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乡村振兴局

**3.囊谦县饲草料加工厂功能补充完善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480.5**万元，年内计划投资**160.5**万元。

建设内容：新建饲料加工棚1栋、一层砌体桁架结构、建筑面积800㎡；库房1栋、一层钢架结构、建筑面积500㎡；水泥混凝土硬化道路及场地5000㎡；购置15kw饲草粉碎机1台、22kw固定打捆包膜机1台、CPC50叉车1台、76kw抓草车1台（另配容量1m³斗1只）、600马力运输车1辆、220马力运输车1辆、托盘500个、装卸运输皮带机1台、1.5kw切片机1台,购置95kw高效节能烘干机1台、5kw高位码垛机1台。

受益情况：项目建成后，不仅使项目区内的农牧民增收，同时饲草料深加工也可解决部分人员就业，对促进社会安定和本县经济建设具有积极的意义。

绩效目标：推动我县畜牧业的进一步发展，既解决了我县冬季优质饲草匮乏的问题，降低了养殖成本，进而促进全县畜牧业的长足发展。

建设期限：2022年7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囊谦县香达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乡村振兴局

**4. “雨露计划“短期技能培训**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60**万元。

建设内容：按照“有意愿的适龄脱贫人口劳动力家庭开展劳动技能培训,让有适龄劳动人口的脱贫家庭有1名技能劳动者”的扶贫政策,围绕2022年脱贫巩固提升,巩固脱贫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拟完成300名有意愿的脱贫户劳动力培训,使其培训后能尽快帮助实现就近就地转移就业、实现“就业一人致富一户”的目的。

受益情况：通过短期技能培训，提升贫困劳动力就业技能和创业能力。

绩效目标：帮助300名以上贫困劳动力掌握技能，提升就业创业能力，巩固脱贫成果。

建设期限：2022年12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10个乡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乡村振兴局

**5.囊谦县吉曲乡外户卡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500**万元。

建设内容：一、黑青稞良种基地建设:（一）耕地平整与修复对外户卡村的耕地进行平整和修复，共打造黑青稞良种种植基地中98.05亩需进行土地平整，与此同时加强耕地保护，安装网围栏756米。（二）种子库房、晾晒场在外户卡村生态畜牧专业合作社院内集体建设用地上建造黑青稞种子库房一座，建筑面积198.2平方米，硬化晾晒场地500平方米。（三）农副产品销售用房在外户卡村党员活动室旧址建设用地上建造农副产品（黑青稞种子、菜籽油等）销售用房一座，建筑面积197.5平方米。二、生态畜牧业提升工程（一）购置牦牛为扩大生态畜牧专业合作社养殖规模，改善畜群养殖结构，购置牦牛生产母畜 200 头，其中初乳 100 头，断乳 100 头，购置牦牛小畜 214头，其中三年龄 107头，四年龄107头。（二）装配式牛棚为提升抗灾保畜能力，提高牦牛养殖效益，于生态畜牧专业合作社旁的村集体用地上安装300平方米装配式牛棚一座。

受益情况：项目建成后，外户卡村黑青稞可耕种面积将增加 96.05 亩，黑青稞良种基地种植面积将达到 318.1 亩，黑青稞良种年产量将达到 3.2万公斤，销售收入 32万元。通过购置牦牛，改善畜群结构，提升畜牧综合效益，年出栏牦牛 20

头只，销售收入约22万元。综上所述，项目建成后将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促进农牧民增收具有较强的带动效益。

绩效目标：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改善当地生态农牧业发展条件，提升黑青稞和牦牛产业发展水平，促进农牧民群众增收，同时可吸纳外户卡村剩余劳动力就业。项目的实施将为当地农牧业结构调整，拓宽广大贫困群众增收渠68道。项目的实施，将呈现出当产业与村庄环境和治理相互协调、相互促进的局面，从而为构建和谐社会、维护少数民族地区社会稳定和繁荣当地经济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社会效益显著。

建设期限：2022年12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吉曲乡外户卡村

责任单位：吉曲乡人民政府

**6.囊谦县藏医院中藏药饮片生产车间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600万元，本次投资**381**万元。

建设内容：结合生产车间现状，计划室内净化车间、给排水、暖通、电气等专业的设计以及相关制剂生产设备及药品检验设备。

受益情况：项目正常运转后生产车间可实现年产值800万元，为囊谦县地方税务带来一定的税收，并且与当地农牧民签定种植购销合同，提高农牧民大规模种植道地中药材的积极性，不仅解决了企业的生产原料供应问题，还可以增加农民收入，调整当地农业产业结构，促进农村经济发展，且有利于高原地区植被的恢复。本项目作为一项劳动力密集型的产业，项目建设和投产运营，不但能够直接解决30个就业岗位，还通过其他原辅材料供应、销售、服务等方式间接解决上下游产业至少100个就业岗位。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和运行，将在当地经济发展过程中以直接和间接方式带动大量的岗位就业。

绩效目标：积极推进“企业+基地+农户+市场”的产业化经营模式， 形成藏药材种植、收购、加工、销售等为一体的产业链，形成联农带农机制长效机制。并且生产出的藏医可以满足玉树州及周边地区藏医院、诊所的中藏药饮片的需求；同时把当地的特色中藏药饮片销往全国各地，特别是中大型藏药生产企业、饮片经营企业，充分利用玉树高海拔生长的中藏药材优势，和国内各藏药生产企业建立长期合作供货关系，打造高原中藏药材的品牌。

建设期限：2023年1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囊谦县扶贫产业园

责任单位：囊谦县藏医院

**7.芫根功能饮料加工开发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150**万元。

建设内容：原材料库房300平方米及设备（灌装机、喷码机、过滤器、处理设备）。

受益情况：通过开发当地芫根功能饮料，培育龙头企业，拓展群众就业渠道，实现稳定就业，持续增收。

绩效目标：项目运营后，年新增芫根饮料500万罐、8元/罐，新增收入4000.00万元；芫根口服液500万盒、160元/盒，新增销售收入5000.00万元。生产成本按新增销售收入的80%计，年新增净利润约700.00万元。

建设期限：2022年12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囊谦县白扎乡

责任单位：囊谦县农牧局

**（二）农业生产基础设施建设类（ 6项5989.81万元）**

**1.2021年三个示范村建设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4659万元，年内计划投资3729万元。

建设内容：大桥村：村庄修整1843.8m²，新建护栏1252m，村民活动场所改造3360m²；购置8T压缩式垃圾车1辆、小型环卫车1辆、挂车式垃圾箱6个、分类式垃圾箱50个，监控系统1套。改造提升大桥村沥青路面15522m²，混凝土边沟421m，1-0.75m波纹管涵2道。改造乡村治理用房206m²，并购置相应的设施设备；新建畜棚2栋，每栋面积500m²，储草棚2栋，每栋面积200m²，配套围墙大门；购置种牛10头、公牛200头、母牛600头（牲畜购置700万）。果永村：修补损坏水泥混凝土路面1073㎡，新建水泥混凝土路面7535㎡；新建垃圾收集站1栋，面积46.25㎡，购置垃圾车及果皮箱；村庄修整6329㎡及购置监控系统1套；新建冷库1栋，面积121.8㎡，购置设施设备；超市装修及购置货柜货架；新建畜棚1栋，面积1006㎡，储草棚1栋，面积200㎡，业务用房1栋，面积96㎡，配套围墙、大门、庭院灯，购置牲畜饲养设备及饲草料运输车辆；购置种牛10头、公牛140头、母牛250头（牲畜购置361万）。青土村：新建纯净水厂一处，总建筑面积997.8㎡，其中生产车间面积554.4㎡，消防水泵房面积160.2㎡，附属用房面积256.35㎡，旱厕面积为14.4㎡，门卫室面积为12.44㎡，并引接10kV高压线路以及建设相应的室外配套设施，购置相应的生产线设备等；修补损坏水泥混凝土路面2047m，新建水泥混凝土路面1131m；波纹管涵7m，河道治理373m，生态恢复2300㎡；改造乡村治理用房面积104.3㎡，并购置设施设备及监控系统1套，购置压缩式垃圾车及果皮箱。

受益情况：实现产业升级、增加就业机会，带动农户就地创业就业建设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美丽乡村，提升群众生活质量，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推乡村振兴。

绩效目标：道路工程3.93km，新建冷库1栋121.8㎡；新建纯净水厂一处997.8㎡，购置牲畜1000头。通过实施项目，基本实现建设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美丽乡村。

建设期限：2022年11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香达镇大桥村、青土村，东坝乡果永村

责任单位：囊谦县乡村振兴局

**2.囊谦县乡村旅游“夜经济”创新创业风情街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248.6**万元，年内计划投资91.6万元。

建设内容：原香达镇步行街市场整体亮化；市场顶棚阳光板封闭，面积1500㎡；市场内制作木质售货亭10个、木质售货车5个；改造维修120㎡卫生间两间，市场内外供暖管沟管道新建改造安装。

受益情况：本项目建成后，保障经济会持续发展和社会中产生巨大的经济效益，同时还具有较大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绩效目标：为加快我县夜间经济发展，提高人民群众生活品质，打造我县自己独具特色的夜市文化。通过对香达镇西街进行改造提升，推进夜市转型升级，进一步丰富人民群众的夜生活。

建设期限：2022年6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囊谦县香达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乡村振兴局

**3.囊谦县藏药材加工车间建设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732.21万元，年内计划投资456.21万元。

建设内容：新建藏药加工车间 1 栋，总建筑面积 1697.76 ㎡，配套建设室外给排水、供电线路、供暖管网、道路地坪等。

受益情况：项目的建设可以为当地农牧民增加就业机会，进一步为产业发展提供了人才基础，缓解当地就业压力，带动当地脱贫户增收致富，有效提高当地居民生活水平，增强农牧民获得感和幸福感，让脱贫基础更加稳固、成效更可持续，进而继续推动囊谦县经济的发展。

绩效目标：本项目建成后将有 1 条藏药片剂加工生产线，会产生一定的收入。藏药片剂每片含量 0.3g，每盒 24 片，一盒 7.2g，每盒单价 75 元，每年销售40 万盒，收入 2800 万元。

建设期限：2022年10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囊谦县香达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乡村振兴局

**4.农牧民专业合作社扶持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899万元。

建设内容：1.娘拉乡新建高标准带缓冲间配水肥一体化设备节能温室12座（400平方米/座）及相关配套设施。其中娘麦村成立合作社11座，上拉村1座；2.香达镇新建榨油坊、标准化粉条加工厂房及购置设施设备；3.扶持吉曲乡改多村合作社购牛；4.扶持生达生态畜牧业农民专业合作社购置自动化石磨炒面加工设备一套。

受益情况：项目建成后，销售收入1500 万元，正常年份赢利560 万元，投资回收期1.5年。通过发展温室大棚种植，拓宽产业发展渠道。

绩效目标：通过发展温室大棚种植，拓宽产业发展渠道，带动脱贫户及两类人员30户上，项目收益资金达投入资金的6%以上。

建设期限：2022年12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娘拉乡娘麦村、上拉村，香达镇，吉曲乡改多村，白扎乡生达村

责任单位：囊谦县农牧局

**5.囊谦县乡村产业发展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360万元。

建设内容：娘拉乡娘多村糌粑加工厂和烘干（房）建设生产厂房450方米，购置糌粑加工厂生产线设备及附属工程；卡那村和查秀村温棚修建；东坝乡热嘉生态农牧业专业合作社建设生产厂房，加工厂生产线设备附属工程。

受益情况：该项目建成后，日可生产 2 吨的优质糌粑，年收入达200万元，利润 35 万元左右，初步实现糌粑市场的自产自给，实现全村年人均纯收入人均增长，带动经济跨越式发展。

绩效目标：建设厂房450平方米，购置糌粑加工厂生产线设备一套，修建温棚2座，对调整农村产业结构，改善当地生态环境，加快农村致富奔小康步伐，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都具有十分重要意义。

建设期限：2022年10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娘拉乡娘多村，白扎乡卡那村、查秀村，东坝乡责任单位：囊谦县民宗局

**6.囊谦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发展乡村集体经济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557.6万元，年内计划投资454万元。

建设内容：1.着晓乡、东坝乡、尕羊乡、吉曲乡、觉拉乡、吉尼赛乡拉翁村、瓦作村、觉拉乡布卫村购置1804轮式拖拉机8辆、535液压翻转犁8台、250H型旋耕机8台，1600捡拾机5台;2.吉尼赛乡拉翁村、瓦作村、麦曲村，觉拉乡布卫村购置704轮式拖拉机4辆、327液压翻转犁4台、12型旋耕施肥播种机4台、165旋耕机4台、全喂入稻麦联合收割机4台；3、觉拉乡交江尼村、那索尼村、毛庄乡孜多村、白扎乡卡那村、白扎村、生达村、吉曲乡山荣村购置504拖拉机7辆、1.5液压拖车7台、325翻转铧7台。

受益情况：购置能够耕种总耕地4.79万亩；带动总户数10594户、59748人。

绩效目标项目实施后，38村集体经济年收入预计达到239.30万元，村集体经济的收入明显增加。同时，项目实施后可带动区域内农牧业等相关产业的发展，为农村剩余劳动力创造多个就业岗位，群众收入进一步增加。因此，项目实施后，村集体经济能够得到明显增长，经济效益显著。群众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打下坚实的基础。

建设期限：2022年12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囊谦县香达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乡村振兴局

**（三）畜牧生产产业发展类（ 2项650万元）**

**1.囊谦县2022年度中央财政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150**万元。

建设内容：着晓乡尖作村：购买公畜牦牛31头，购买母畜牦牛42头；白扎乡东帕村 ：建设200平米的高标准温室大棚1个；觉拉乡尕少村：购买牦牛（母）58头（其中：购买成年母牦牛35头、3岁母牦牛10头、4岁母牦牛10头、6岁母牛3头）。

收益情况：实现扶持村集体经济年收入均达到4万元/村以上，确保集体经济逐年增加，建立村集体经济收入稳定增长机制，不断满足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绩效目标：实现扶持村集体经济年收入均达到4万元/村以上，确保集体经济逐年增加，建立村集体经济收入稳定增长机制，不断满足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建设期限：2022年12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着晓乡尖作村、白扎乡东帕村、觉拉乡尕少村

责任单位：着晓乡尖作村、白扎乡东帕村、觉拉乡尕少村

**2.囊谦县着晓乡交西村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500**万元。

建设内容：采购牦牛 456 头，其中成年种公牛 6 头（第一代野血牦牛），一岁龄种公/母牛 20 头（第一代野血牦牛），三岁龄种母牛 30 头（第三代野血牦牛），6 岁龄成年公牛 100 头，3 岁龄牛犊 140 头，生产母畜 160 头（初乳 80 头，断乳80 头）.村集体合作经营的“利民商店”店面门头及墙面装饰，购置冷链车、货架及高标准网围栏。

收益情况：公益性岗位：按200头牲畜设一个畜群小组原则可提供公益性岗位5个，按照每头牛一年200元补助标准，一年需支出公益性岗位补助资金9.12万元，拓展就业渠道。

绩效目标：预计合作社实现经济收益71.48万元，经营支出17.22万元，年收益率达10.85%。

建设期限：2022年12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着晓乡交西村

责任单位：囊谦县着晓乡人民政府

**（四）林业改革发展基础设施建设（ 1项100万元）**

**1.囊谦县国有林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100**万元。

建设内容：新建10KW光伏电站2处（白扎、吉曲林场），修建阳光房150平方米，更换窗户63平方米，更换防盗门9扇。

收益情况：结合林场实际，全面提升林场生产能力和生产体系现代化，围绕保护生态、保障职工生活两大目标，以强化基础设施建设为前提，稳步推进国有林场改革，激发国有林场发展活力，充分发挥国有林场在生态建设和森林资源培育中的重要作用。

绩效目标：通过该项目建设，改善吉曲林场和白扎林场职工日常办公、学习、生活条件，推动林场基础设施建设迈上新的台阶。

建设期限：2022年8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白扎、吉曲林场

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

**（五）乡村旅游产业发展类（ 1项500万元）**

**1.白扎乡吉沙村可移动旅游帐篷度假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500万元。

建设内容：购置帐篷15座（接待帐篷1座331.24㎡、厨房帐篷1座75.64㎡、餐饮帐篷13座499.72㎡），修建栈道553.2m ，成品旅游厕所一座、太阳能路灯12盏、100m青石板路面宽1.5m ，成品类家具购置。

受益情况：项目实施完成后形成固定资产，并通过方案、协议等形式明确资产，通过村集体经营形成收益分红，并解决15至30人的就业岗位。

绩效目标带动区域经济发展，增加就业岗位，丰富旅游业态，提高农牧民生活水平，使旅游业成为白扎乡的支柱产业。

建设期限：2023年11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白扎乡吉沙村

责任单位：囊谦县文化旅游局

**（六）水利发展类（ 6项1818.27万元）**

**1.囊谦县农牧区安全饮水提升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507万元，年内计划投资307万元。

建设内容：新建2座引水口及3座蓄水池，其中10吨泉室2座、30吨蓄水池2座、50吨蓄水池1座、廊道维修1座、30吨蓄水池维修1座。砼路面拆除及恢复100米、检查井12座、分水井7座、入户井新建186座（其中维修13座）。引水主管共4876米、供水主管6864米、供水支管6689米、部分入户井配套接水池52个、入户管道6540米及水源保护等。新建机井16座，其中40米机井2座、45米机井4座、50米机井5座、60米机井5座。

受益情况：7个乡镇16个村社（畜群小组）的饮水安全问题。

绩效目标：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25处，饮水安全覆盖人口2.3万人。

建设期限：2022年5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7乡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水务局

**2.囊谦县东坝乡人畜饮水补针点睛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904.61万元，年内计划投资338.2万元。

建设内容：该项目主要任务为采取小口机井供水方式，解决囊谦县东坝乡共100个供水区，项目涉及共211户1473人，大牲畜10539头（只）的生活饮水问题，新建机井100眼，其中40m机井9眼、50m机井37眼、60m机井42眼、80m机井12眼。

受益情况：解决囊谦县东坝乡吉赛村、果永村、优达村、热拉村和尕麦村共5个行政村56个社（畜群小组）162 户1218人、11221 头牲畜的饮水安全问题。

绩效目标：巩固提升5个行政村56个社（畜群小组）162 户1218人、11221 头牲畜安全饮水，助推乡村振兴。

建设期限：2022年6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囊谦县东坝乡

责任单位：囊谦县水务局

**3.囊谦县着晓乡人畜饮水补针点睛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944.14万元，年内计划投资368.07万元。

建设内容：囊谦县着晓乡巴尕村、优永存、尖作村、交西村、茶哈村和班多村共 6 个行政村 65 个社（畜群小组）239 户 1759人、15860 头牲畜的饮水安全问题。以改善当地牧民的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地区经济发展。该工程采用机井供水方式。通过工程功能分析，主要为机井工程。工程新建机井129 座，其中 30m 机井 14 座、40m 机井 42 座、50m 机井 41 座、60m 机井 25 座、80m机井 7 座。

受益情况：囊谦县着晓乡巴尕村、优永存、尖作村、交西村、茶哈村和班多村共6个行政村65个社（畜群小组）239 户1759人、15860 头牲畜的饮水安全问题。

绩效目标：巩固提升6个行政村65个社（畜群小组）239 户1759人、15860 头牲畜安全饮水，助推乡村振兴。

建设期限：2022年6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囊谦县着晓乡

责任单位：囊谦县水务局

**4.囊谦县强曲河小流域综合治理**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305万元。

建设内容：营造水保乔木林 8.02hm²，封禁治理 676.98hm²（设置网围栏4600m，封禁宣传碑3座）；在侵蚀较为严重的3条支毛沟道中布设谷坊23座；在岸坡冲涮严重地段布设护岸工程561.31m。

受益情况：水土流失治理面积6.85平方公里。

绩效目标：水土流失治理面积6.85平方公里。

建设期限：2022年10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囊谦县

责任单位：囊谦县水务局

5.**囊谦县觉拉乡康乃寺小流域综合治理**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340万元。

建设内容：营造水土保持乔木林79.06hm²，（其中保乔木林17.84hm²，水保灌木林15.63hm²，乔灌木混交林45.59hm²）封禁治理684.18hm²（设置网围栏1.3㎞，设置封禁宣传碑2座）；在侵蚀较为严重的2条沟道中布设谷坊16座；布设坡面截排水工程850m。

受益情况：水土保持乔木林79.06hm²，封禁治理684.18hm²

绩效目标：水土流失治理面积7.63平方公里。

建设期限：2022年10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十乡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水务局

**6.囊谦县香达村饮水巩固提升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260万元，年内计划投资160万元。

建设内容：新建从那荣沟水源地至坦荣蓄水池的DN300给水管4800米，给水检查井5座、给水阀门井4座、阀门4个、安全阀8个。

受益情况：改善香达镇香达村5个村民小组242户777人的生产、生活和饮水卫生条件，提高村民的健康水平，助推乡村振兴。

绩效目标：巩固提升香达镇香达村5个村民小组242户777人的饮水问题，助推乡村振兴。

建设期限：2022年2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囊谦县香达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住建局

**（七）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基础设施建设类（ 1项333万元）**

**1.草原鼠害防控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333**万元。

建设内容：草原鼠害防控100万亩。

收益情况：开展草原鼠害防控100万亩。

绩效目标：完成草原鼠害防控100万亩。

建设期限：2022年12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10乡镇

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

**（八）农村环境整治类（ 2项1218.56万元）**

**1.囊谦县乡村振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1240.56万元，年内计划投资568.56万元。

建设内容：建设囊谦县全县垃圾分类转运站。

受益情况: 广泛动员乡村居民养成垃圾分类 的良好习惯，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营造人人参与、人人共享的良好氛围，增强农牧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绩效目标：对提高囊谦县各乡环境卫生质量及乡村居民身心健康具有重要的意义。能够广泛动员乡村居民养成垃圾分类 的良好习惯，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营造人人参与、人人共享的良好氛围，增强农牧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项目的建设是探索垃圾处置新模式，助推美丽乡村建设的有力举措， 将节省人力、财力、物力，提高垃圾处理的时效性，促进当地生活垃圾处理能力较快发展，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协同共进，项目建设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建设期限：2022年12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十乡镇

责任单位：囊谦县住建局

**2.2022年高原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1150万元，年内计划投资650万元。

建设内容：1.尕羊乡色青村原党群活动室场地硬化及照明设施，新建广场及配套实施；2.觉拉乡那索尼村内主干道两侧建筑物外立面整治，广场铺装、场地硬化及照明绿化等附属工程；3.香达镇大桥村沿街两侧建筑物外立面整治，围墙改造、文化墙彩绘，新建垃圾收集点场地硬化铺装；4.香达镇青土村广场铺装，围墙维修村容村貌整治等；5.香达镇沿街两侧建筑风貌改造场地铺装等附属设施。

受益情况: 改善了人居环境条件，提高村民的健康水平。

绩效目标：全面提升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的水平和服务能力

建设期限：2023年7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尕羊乡色青村、觉拉乡那索尼村、香达镇大桥村、香达镇青土村、香达镇东才西村

责任单位：囊谦县住建局

1. **农村道路建设类（7项7228.49万元）**

**1.囊谦县村级道路桥涵短板补齐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投资430万元，年内计划投资**258**万元。

建设内容：觉拉乡肖尚村新建水泥混凝土道路3.52km，整修原有砂路11.1km；吉尼赛乡吉来村盘尼巴社1-φ1.5m波纹管涵一道、拉翁村查秀社2-8.0m小桥一座、麦曲村久然社2-8.0m小桥一座。

受益情况：改善4村社出行道路条件，方便群众出行。

绩效目标：解决道路泥泞不堪的现状，彻底改善农牧民群众的生产和出行问题。。

建设期限：2022年10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囊谦县觉拉乡、吉尼赛乡

责任单位：囊谦县乡村振兴局

2.**囊谦县农村公路财政扶贫乡村振兴衔接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2132.3203万元，年内计划投资1101.29万元。

建设内容：建设道路总里程138.3公里，全线按四级公路（Ⅱ类）标准设计，设计速度15公里/小时，全线道路路基宽度4.5米，路面宽3.5米。两侧为0.5米路肩，其中毛庄乡嘎丁寺旅游公路、香达镇巴米村道路为水泥砼路面外，其余均为级配砂砾路面。

受益情况：改善项目村社出行道路条件，方便群众出行。

绩效目标：全面改善村庄道路面貌，提升群众生活质量。

建设期限：2022年10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囊谦县

责任单位：囊谦县交通局

**3.2022年危旧桥梁改造工程**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463.47万元。

建设内容：改造茶哈村班涌色多班曲小桥：1-8矩形板小桥，桥长15.49延米；麻永村优西社小桥：1-8矩形板小桥，桥长19.13延米；麻永村麻永社小桥：2-8矩形板小桥，桥长25.43延米；尤达永达卡桥明巴达桥：1-8矩形板小桥，桥长20.1延米；上拉村交道社小桥：1-8矩形板小桥，桥长19.4延米；上拉村保肖社小桥：2-8矩形板小桥，桥长28.34延米；上拉村巴日社小桥：1-8矩形板小桥，桥长9.43延米。

受益情况：完成乡村道路公路公共基础设施及配套桥梁建设，保证全县农村公路道路畅通，促进社会进步发展，方便群众正常安全出行。

绩效目标：完成乡村道路公路公共基础设施及配套桥梁建设，保证全县农村公路道路畅通，促进社会进步发展，方便群众正常安全出行。

建设期限：2022年12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6个村

责任单位：囊谦县交通局

**4.2022年自然村通硬化路一通自然村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1570.65万元。

建设内容：自然村通硬化路、四级砂石路面，建设规模67.51公里（对学(包卡)—外(多社)公路4.12公里、热(加村)一热(忠村)公路5.17公里、龙(拿达)一门(古那牧场)公路5.52公里、布(杜)一翁(多玛社)公路5.68公里、东(尕路岔口)一拉(龙社)公路5.9公里、吾(麦自然村)—娘(拉毛庄)公路7.85公里、森(格巴我牧场)一班(多村)公路8.12公里、夏(何滩牧场)一尼(龙普牧场)公路9.32公里、多(也达牧场)一萨(次卡牧场)公路9.83公里）。

受益情况：完成乡村道路公路公共基础设施及配套桥梁建设，保证全县农村公路道路畅通，促进社会进步发展，方便群众正常安全出行。

绩效目标：改善偏于地区出行交通。

建设期限：2022年12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5个村

责任单位：囊谦县交通局

**5.东坝乡—尕羊乡通乡镇公路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3276万元。

建设内容：县乡三级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建设规模36.4公里。

受益情况：完成乡村道路公路公共基础设施及配套桥梁建设，保证全县农村公路道路畅通，促进社会进步发展，方便群众正常安全出行。

绩效目标：提升县乡通行能力，改善道路行车条件。

建设期限：2022年12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东坝乡、尕羊乡

责任单位：囊谦县交通局

**6.囊谦县乡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555万元。

建设内容：吉曲乡修建通向产业发展地（瓦奶社到吉曲瓦卡温泉）8公里；打造江麻村，巴沙村村容村貌整治，东坝乡尤达村产业基础设施建设；吉曲乡巴沙村哲牙永牧场道路维修6公里；交江尼村农田道路维修5公里；布卫社、色公摊社、着格社牧场道路维修3公里；吉赛村堡达拉牧场道路维修24公里。

受益情况：受益200多户人家，使吉曲巴沙村哲牙永牧场、交江尼村农田道路、布卫社、色公摊社、着格社牧场、卡那村、查秀村、吉赛村牧场村民出行方便推进农村建设。

绩效目标：全面改善6村庄道路面貌，提升群众生活质量。

建设期限：2022年10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吉曲乡瓦卡村、江麻村、巴沙村，觉拉乡交江尼村，东坝乡尤达村、吉赛村

责任单位：囊谦县民宗局

**7.囊谦县基础设施建设及产业发展项目（2022年第二批少数民族发展项目）**

项目金额：计划总投资215万元。

建设内容：东坝乡吉赛村一社、六社15公里道路砂砾路维修改造；香达镇若侨社黑青稞种植专业合作社：购置清晰甩干机1台，收购机1台，自卸拖车1台，拖拉机头1台；东坝乡热拉村、吉赛村合作社购畜37头

受益情况：本项目的建设可以间接促进香达镇若荞社黑青稞种植农牧民专业合作社、东坝乡热拉、吉塞两村合作社社员及村民的经济收入，逐渐提高群众生活水平，为农副产品转化为商品创造条件，拉动经济发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限衔接乡村振发展。

绩效目标：本项目的建设可以更好地为香达镇若荞社黑青稞种植农牧民专业合作社、东坝乡热拉、吉塞两村合作社扩大规模，增加农牧民收入，提高生产效率；对15公里道路维修改造可以提高居民出行条件，提升东坝乡环境，梳理良好的对外形象。

建设期限：2022年10月底以前完工。

建设地点：东坝乡吉赛村、香达镇若侨社

责任单位：囊谦县民宗局

五、保障措施

**（一）建立协调机制。**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要建立有关部门广泛参与的工作协调机制，确定部门职责分工，要加强统筹整合后的资金使用管理，及时研究处理具体操作层面遇到的问题，并向上级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和有关部门报告。要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加强对试点工作的指导，总结推广好的经验做法，注意积累可借鉴的经验，发掘可复制的典型。

**（二）加强规划衔接。**发改、乡村振兴部门要科学编制乡村振兴规划，各有关部门要按照乡村振兴规划要求及时调整完善相关专项规划，实现乡村振兴规划与部门专项规划的有效衔接，保障完成脱贫任务。部门专项规划与乡村振兴规划不一致的，应以乡村振兴规划为准。

**（三）严格监督检查。**要在政府门户网站和主要媒体公开统筹整合使用的涉农资金来源、用途和项目建设等情况，并实施乡村振兴项目行政村公示制度，接受社会监督。要把履行监管职责、整合资金使用绩效纳入涉农部门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审计、监察、财政等有关部门要将纳入统筹整合范围的财政涉农资金作为监管重点，重点检查统筹整合和盘活存量情况、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和项目绩效情况，以及不执行试点政策、继续限定财政涉农资金具体用途或干扰统筹整合使用资金，造成资金不能及时发挥效益的问题。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村委会要深度参与涉农资金和项目的管理监督。

**（四）加强绩效考评。**县政府将对资金统筹整合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建立以乡村振兴战略为导向，以资金规范使用为重点的绩效考评体系，科学设置考评指标，规范考评程序，严格组织实施，强化成果运用，充分发挥绩效考评的激励导向作用。考核结果以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名义予以通报。对工作成效好、资金使用效益高的乡镇，在分配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时将给予奖励和倾斜；对不作为、乱作为等行为的要严肃追究责任。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根据县乡村振兴指挥部统一领导部署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具体负责指导和协调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建立驻村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村委会深度参与涉农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的工作机制。各乡村振兴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明确任务、强化责任，确保整合工作落实到位。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涉农资金整合工作，积极为涉农资金整合创造条件，根据整合工作要求，明确目标，夯实责任，分工协作，加强项目计划执行和项目监管，实行项目动态管理，确保涉农资金整合工作顺利推进。

**（二）明确任务职责，密切协作配合。**各相关部门根据整合工作要求，积极配合，主动作为，确保试点工作顺利推进。财政部门要按照方案内容，结合项目实施进度，及时拨付项目资金，定期、不定期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做好资金监管工作。乡村振兴部门要结合县级乡村振兴规划，积极做好与相关行业部门专项规划的有效衔接，落实符合实际需求的具体帮扶项目。农牧、自然资源、水务等相关部门要及时、准确提供本部门涉农资金整合、使用及项目进展情况。审计部门负责加强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监督，对影响试点推进的体制机制障碍、制度缺陷、管理漏洞提出健全机制、完善制度和强化管理的建议。纪检监察部门要对违法违纪问题，依法依规严肃问责。

**（三）做好资金支出，强化资金管理。**各部门要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加大工程竣工验收力度，加快资金支出进度。列入统筹整合使用方案的资金当年必须形成实际支出，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各部门要加强涉农资金管理，严格按照方案实施项目，及时发现项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不得擅自调整、变更项目实施地点、项目建设内容，确保涉农专项资金规范管理、安全运行、有效使用。

**（四）完善工作机制，推进信息公开。**各相关部门要坚持从实际出发，勇于创新，大胆实践，探索财政涉农资金整合新模式，及时对整合工作进行总结，健全完善工作制度。对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报整合领导小组研究解决，对整合工作中好的经验和做法认真总结。对统筹整合使用的涉农资金项目，通过政府网站、政务公开栏、公告张贴以及广播、电视等媒体向项目区群众公开公示，接受社会监督。